

桃園市同德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二十六屆自治小市長選舉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校校務發展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使學生了解選舉的意義及實施程序，培養其對民主法治的正確認識。
- (二) 透過選舉活動，加強民主法治教育。
- (三) 擴大學童參與學校活動，培養領導能力與服務的精神。

三、實施內容：

(一) 成立選舉委員會：

- 1、由本校全體教職員工成立選舉委員會，籌劃辦理選務工作。
- 2、敦聘校長為本校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，綜理選舉事務。

(二) 自治小市長之權利與義務：

- 1、擔任學校會議主席，推展學生自治工作。
- 2、配合校務發展，協助籌劃學生各項活動事宜。
- 3、代表學生出席學校相關會議，反應學生意見供學校參考。

(三) 候選人資格：

- 1、本校五年級全體學生。
- 2、對學校事務服務熱心，有領導能力，足以做為學生表率者。

(四) 投票人資格：本校三至五年級學生。

四、選舉流程：

(一) 公佈選舉公告：

公告日期：113 年 4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。

(二) 參選人辦理登記：

- 1、登記截止日期：113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。

註：五年級各班均應推舉登記一名自治小市長候選人。

- 2、登記手續：由本校選舉委員會提供登記表（如附件一），填具姓名、班級、性別、政見等項目，並由學務處代為拍攝相片，以製作選票。

(三) 參選人抽籤：

- 1、抽籤日期：113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 時 10 分。
- 2、抽籤地點：於前穿堂公開抽籤決定編號。

註：若候選人當天不克前往抽籤，由訓育組代抽。

(四) 公告候選人名冊：

- 1、公告日期：113 年 4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。
- 2、公告地點：學校公佈欄。

(五) 繕寫選舉人名冊：

- 1、學生名冊 3~5 年級由訓育組繕造。

五、競選活動：

(一) 自 113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至 5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 政見發表：

- 1、電視政見發表會：於 113 年 5 月 1 日〈星期三〉上午 8 時 10 分於公播頻道播出。
- 2、每位候選人自行錄製 3 分鐘以內的競選短片(MPEG4 1920*1080)，113 年 4 月 26 日前送至訓育組彙整。
- 3、每組候選人政見內容應以自己政見為主題，禁止互相攻訐。

(三) 注意事項：

- 1、各位候選人利用下課時間〈打掃、午休時間除外〉使用名片親自拜訪，或由助選員拉票。
- 2、各候選人宣傳海報一律以全開壁報製作，經由學務處蓋戳章後，統一張貼於學校公佈欄，禁止各候選人任意張貼。
- 3、絕對禁止以錢財、物品、暴力脅迫等方式妨礙選舉之公正。
- 4、以上注意事項若有違反情事之發生，或經人舉發查經屬實，候選人將喪失競選資格。

六、辦理投票：

- (一) 投票日期：113 年 5 月 9 日(四) 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。
- (二) 開票時間：113 年 5 月 9 日(四) 下午 12:30 開始。
- (三) 投票地點：本校前穿堂；開票地點：普通教室
- (四)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由六年級自治市幹部擔任〈共 10 名〉。
- (五) 學務處於 113 年 5 月 7 日(二)午休辦理選務工作講習，指導六年級學生熟悉選務工作。
- (六) 所需物品：票軌、圈票筒、印泥、印章。
- (七) 選票由學務處製作。

七、公告當選人名冊：

- (一) 本次選舉最高票者為本校自治小市長，第二、三高票者為自治市副小市長。
註：當選之小市長遴聘本次其他參選人為內閣閣員組織自治市政府(民政局、社會局、文化局、體育局、環保局、健康局、衛生局、交通局、警察局)，以協助學校推動各項活動。。
- (二) 當選者由學務處頒發當選證書。
- (三) 當選人任期為 113 年 6 月 1 日至 114 年 5 月 31 日止，並於 114 年 4 月中旬籌劃下次改選小市長。

八、獎勵：

協辦本活動有功之學生，由學校頒發獎狀乙紙以茲鼓勵。

九、經費：本次活動所需之經費，由本校校內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何鈺淇

學務主任：

呂學峯

校長：

同德國民小學 萬榮輝 校長